

刻在 树上的 结夏

> 你说，夏。分崩离析。

> 你说，马不停蹄的忧伤。

> 你说，且行且珍惜。

> 你说，水格，我会一直记得你。

水格
著

> 其实我没说，我也很想你。



世界知识出版社



刻在
树干上的
结夏

水格
∨



世界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刻在树干上的结夏/水格 著. —北京: 世界知识出版社,
2006.8

ISBN 7-5012-2940-6

I. 刻... II. 水...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6)第094234号

书 名 刻在树干上的结夏

作 者	水 格
责任编辑	李福特
文字编辑	王 文 吴 琳
责任出版	赵 玥
责任校对	张 琨
封面设计	颜 禾
出版发行	世界知识出版社
电 话	010-65265919 (直销部) 010-65263645 (书店)
社 址	北京市东城区干面胡同51号
网 址	www.wap1934.com
印 刷	世界知识印刷厂
开本印张	787×970 1/16 12 3/4 印张 100千字
版 次	2006年9月第一版 2006年9月第一次印刷
定 价	20.00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水格
》

Somewhere

Some time

刻在
树上的
结夏



小海、小郭、小关、王子、E.T、小吴、阿毛、
矿泉水、PK、阿良家的呆……

我仍然清晰地记得你们的模样、你们的一颦一笑、你们弯下腰冲我喊“老师好”的声音。

夏天来的时候会穿学校统一要求的白衬衫，
格外的干净、年轻。

嬉笑打闹。抑或，专心致志。

课堂上说悄悄话、看课外书（看本少爷我的书）、心不在焉地听我的训导……

仿佛这些都还在眼前。

可是，

可是，这一切都搁浅在永远的过去了。

我离你们越来越远。

并且，最后会被荒凉地忘记。

所以我写下了这一本书。

它是一个礼物：

纪念和你们在一起的日子。

纪念第一次走上讲台时手心里的汗水；

纪念大声诵读海子诗歌时萦绕在眼里的泪水；

纪念十七岁的美好、轻狂、叛逆。

纪念葬送在辗转时光罅隙里永不复活的语文课；

……



Somewhere

Some time



《想念屋顶的时光》



刻在
树干上的
结夏

Somewhere

是温暖而潮湿的旅程 》



Some time

祭奠消失的时光 》

刻在
树干上的
结夏

水格
》

Somewhere

走失在江湖的云朵 》

刻在
树干上的

结夏

Some time

未曾磨灭的少年情怀 》

那些人和事
那时的你和我……

水 格

80 后作家。

教过一年学，所以有了这样一本书。

出版过《半旗》《隔着栅栏的爱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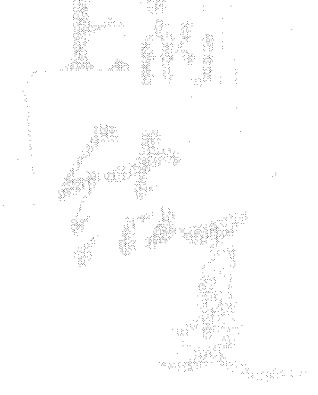
▶ Email: shuige2000@126.com

▶ 个人博客：

<http://blog.sina.com.cn/m/shui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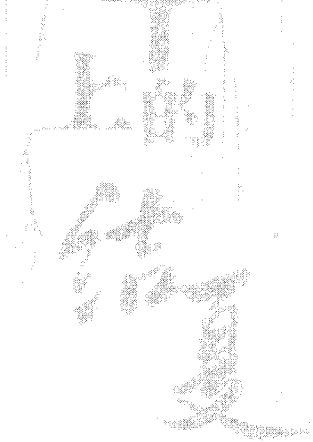
责任编辑：李福特

▶ Email: futerli@163.com



结夏之语源于佛教。
四月十五日，天下僧尼就禅刹挂搭，谓之结夏。





刻在树干上的
是被文字拓印下来的结夏时光
又温暖又美好
你……还记得吗？



一本书 煊

52

这本书是一个礼物：

记得教书时，在一节晚自习上，我曾对你们说，若是离开，我会送给你们一个礼物。一语成谶，我真的离开了。

炎热的夏天里，我流离失所、背着笔记本四处逃窜，那段时间我开始写字，写我们在一起的点滴故事。所以，这本书里有很多你们的影子。

我和你们，17岁相遇，18岁告别。

这本书是我们互相失踪之后相认的信物。愿若干年后，能依旧记得彼此年少的模样。——我一直坚信：记得比遗忘更温暖。

记得，那一段温暖而潮湿的旅程，消失的时光、走失在江湖的云朵、未曾磨灭的少年情怀。还有你们：小海、小郭、小关、王子、E.T、小吴、阿毛、矿泉水、PK、阿良家的呆，等等，等等（我说不过来了！）。

希望你们喜欢这个姗姗来迟的礼物！你们是我眼里最酷最拉风的少年！

水 格

2006年7月

water

丁叫高伟权的呢！

第一
很

到

我走向前，你看得见

day!

小海：

我离开了。

我正蹲在麦当劳的门前，上午十点，天空阴得密不透风，大雨瓢泼而下。对面的马路上雨水涌动，那些在大雨中的车辆穿梭着，像是海洋里好看的鱼——我一直很少在城市里看见这么大的雨，真是奇怪，刚才我进去要可乐的时候，天还是晴晴的，马路上干燥得没有一块潮湿的地儿，等我出门的时候，雨就下得这么大了。我怀里抱着一本书，头顶是姚明给麦当劳做的广告海报。店里在放流行音乐，我就一边看雨一边听歌，一边想想过去的日子。

那天回母校做新书的宣传活动，我准备了长长的讲稿，但还是说得语无伦次。时间仓促，手机没有被调成振动，所以中途来了两个电话，我看了一下电话号码，又放在衣服袋里，继续讲话。讲座下来后，我温吞吞地回到新闻系的办公室，和大学的同窗聊天。就是那时候，在我谈笑风生的背后，我已经看到了离别的提前到来。

我曾以为，我找到了生命里最重要的东西，幸福。呵呵，其实我一直不知道幸福的定义是什么。大学四年是一段很挣扎的时间，嗯，有人说，18岁到23岁是人的挣扎时期，考试、爱情、成人世界、社会规范秩序……

和

望

望你

未越

继续

分

in书如卖：那...
大战：那望你/分...
分...
分...

想想倒觉得有些道理。我大学毕业来到这儿的时候，刚好踩着挣扎时期的尾巴，一切终于尘埃落定。我的面前忽然就站满了一排排年轻的面孔，我怎么能不喜欢呢？难以忘记第一次走上讲台的时候他们宽容的微笑，一楼尽头和中间，还有二楼尽头的教室成了我们每天相聚的地方，我们曾在那里一起听 Jay 的歌，讨论海子的诗，讲述每个人自己的梦想。对了，还有大作家 E.B. 怀特的童话故事《夏洛的网》。记得那是一场大雨之后，黄昏，淡淡的橘色光线穿越教室的玻璃洒到每个人的书桌上，教室里一改往日的喧嚣，安静温暖，又有点甜蜜的忧伤，我们一起温习蜘蛛夏洛和小猪威尔伯的友情故事——说真的，我真羡慕一个人，哦，不对，是一头可爱的小猪有那样忠贞而伟大的友情，我希望我的孩子们也能这样想。我又怎么能忘记呢，大学里我一度心灰意冷，感到路已走到了绝境，可自从看到了你们那一张张干净温暖的脸，我的阴霾被一扫而光，时刻感受到生活的透亮和美好。我们课间的时候在一起踢键球或者打羽毛球，在枯燥无味的自习课上一起到多媒体教室里看掉了牙的黑白老电影，或者一些调皮的孩子，在我讲课的时候，把我新出版的书放在书桌的一角，狡狴得意地看我。

我的记性已经很不好了，不及大学时的一半，英文单词几乎全部忘光。那就挑拣几个还能记住的人说说吧，也许将来的某一天，你会看到他们（或者他们会看到我写下的这些用来怀念的文字）。

那将是一件多么美好的事。

杨喆，第一个班级里的孩子，特别像是安静的兔子，上课的时候伏到桌面上，显得仓皇，我特别特别喜欢他的样子。半年之后，那个班级由另外一个老师接手，我只能和他们说再见。后来，他对班主任说想我，然后去我的办公室，就在门口站了一会儿，悄悄地走开。我碰见他，就问你怎麼没去看我啊，他说我去了，可是去的时候门被另一个老师给带上了，然后就不敢进去了。我听了哈哈大笑，觉得那真是一个乖巧的孩

子呢。还有总是酷酷的宋国轶、孩子气的张军帅、曾试图找来给我的新书做插画模特的李世杰，还有我的超级 Fans 张莹等等，等等。

高伟林，六班的，经常在我上课的时候讲个不停，与我第一次交锋是在开学之后不久，我们做习题少了几张卷子，我去办公室取，见我走了他就站起来，一个人大摇大摆地离开了课桌，到教室前面去接水，被我逮了个正着。我告诉他你要遵守纪律，他点头道歉同时面带微笑，让你以为他下次肯定不会再犯错误了。可是这一切全是假象，他会立刻把你的话抛到九霄云外，每次他乱讲话的时候我都想冲上去狠狠地教训他一顿，可每次，他都冲你不停地点头哈腰，伸出胖乎乎的小手，摇摆个不停，一直到把我逗乐。此君比较胆小，乐于戏弄小朋友，经常和幼儿园级别的小孩子一本正经地打牌（有他同桌韩天宇做目击证人），还曾被小孩子抢劫过（仍旧有他的同桌韩天宇做证），天黑了，就不敢一个人走路，要戚健同学护送他回家，结果在黑暗中发出毛骨悚然的怪叫，护送他回家的戚健同学吓了一大跳，因为那几天正看一本恐怖小说《地狱的十九层》，以为真的撞见鬼了呢——事实的真相是高同学一只胖乎乎的小脚丫踩在了一根大钉子上！（真怀疑高同学是高中生还是小学生噢！不过被扎这个事让我很鼓舞！）高同学也为了鼓舞一下自己，以实现不再需要戚健同学护送他走夜路的伟大目标，特地作了一篇《论述鬼的不存在》的小文，小文读起来还蛮有道理，可据说高同学仍旧怕鬼。高同学的某些做法至今仍然让我怀恨在心，但念于曾经给我制造了无限欢乐就放过他了。特别希望这个文章被“阿良家的呆”、“矿泉水”、“天涯飘雪”、“阿毛”、“寿司汉堡”、“第五元素”等等等等……我的这些铁杆兄弟姐妹们看到，然后在一个月黑风高之夜，偷袭一下该下十九层地狱的高同学。我有时也叫他高小胖，或者发面大馒头！

很高兴你
会永远看
果云事
四二
加油加油
世杰
你亲

小海，终于说到我们了。

还记得第一次写错了课题遭到你们的嘲笑吗？记得第一次和你们发脾气时恨恨的样子吗？记得在讲台上不顾颜面地老泪纵横吗？

呵呵，如今那些都过去了啊。

小海，你是一个多么好的孩子，你写给我的信，你在上学之前仓促的时间里去看我，你送我的小礼物，我一直都记着。

刚才说的一班和六班的那些孩子你不大熟悉吧？但我喜欢他们，和喜欢你们是一样的，甚至还有好多好多让我抱有好感的人，还没来得及去交往，就这样被硬生生地割开了。

刚才和郭子辰通电话了，通了很长时间的话，讲到没有话可以讲了，就那样一直挂着，也觉得挺好。原来我一直以为你们是孩子，可是他刚才说了好多好多深刻到让我崇拜的话来，我觉得自己经历的那些，也许算不得什么吧。又或者，我们没什么两样，一样是在蒹葭中孤独行走的人，疼痛满身，鲜血流过了所走的道路，却找不到一个温暖的港湾，所以一直漂泊或者一直守着各自盘根错节的孤单。

我把那些喜欢看的书留给你们，写上自己的名字，是为了你们能长久地记住我。我多么希望自己是一个幸运儿，不被遗忘。

那些隐忍而努力去追求幸福的孩子，我一直记得你们的名字，是那么长长的一串，连同你们稀薄绵长的故事，一起延展在我的记忆里。

——喜欢音乐到发狂的岳悦，每次我提到流行音乐或者例如陈冠希、元彬这样的帅哥时，她就会浑身颤抖，我觉得她几乎要昏厥过去。

——王子，据传说，在篮球比赛中表现得异常勇猛，简直像个男孩——其实我可以想象得到。离开的时候，与我的眼泪遥相呼应的好像只有王子啊！想到这我就有点慰藉了，不是我一个人傻瓜一样在那儿抹眼泪。

——小关、twins、小白、王宁、F4、星轨、情人、字典来也、晴天雨、没没、妙忆、火格、E.T，当然还有你，小海（我愿意这么称呼你）……

不但要是小水先生的饭我可吃

希望时光可以打包，然后邮寄到很远的将来，等到衰老开始的那一天，我们将这一段时光拿出来，一起分享年轻的喜悦。

不幸的孩子，要咬紧牙关。

幸福的孩子，要珍惜时光。

所有的孩子，我一直爱你们，但请原谅我的挂一漏万。

小海，我真的就要离开你们了。将要去另外一个完全不一样并且陌生的城市，过和现在迥异的新生活，再也不能见到你们。让我忧愁的是，我是一个不适应时光的人，总是跟在时光的身后磕磕绊绊，我怎么和你们说再见，我怎么接受没有你们的事实？尽管我是一个大人了，我知道，谁也不能陪谁一辈子。人的一生，将不断与你身边的人相遇然后再告别，那些你遇到的人，都是你生活里的若干片段，即使你至爱的人，终有一日，也将在你的生活里彻底消失。这没什么，这就是冰冷的现实，有许多人可以没有任何怨言地接受，可是，我不行，我会记得你们很久，这样，我也会忧伤很久。

所以，我听着五月天的《时光机》，在麦当劳的门前，在大雨的面前，傻傻地哭掉了。在别人的城市，没有人会在乎一个莫名其妙的人蹲在那儿哭泣。我知道，新生活就这么开始了，我一直会往前走，心里怀揣着你们的美好，即使你们早已把我遗忘掉。

水 格

2005年7月于上海